

領域/科目	生活		設計者	李佳璉、盧虹汝
實施年級	一年級		總節數	共 1 節，40 分鐘
單元名稱	四、聲音的世界 4-2 聲音好好玩			
設計依據				
學習重點	學習表現	1-I-2 覺察每個人均有其獨特性與長處，進而欣賞自己的優點、喜歡自己。 3-I-1 願意參與各種學習活動，表現好奇與求知探究之心。 3-I-2 體認探究事理有各種方法，並且樂於應用。 3-I-3 體會學習的樂趣和成就感，主動學習新的事物。 4-I-1 利用各種生活的媒介與素材進行表現與創作，喚起豐富的想像力。 4-I-2 使用不同的表徵符號進行表現與分享，感受創作的樂趣。 4-I-3 運用各種表現與創造的方法與形式，美化生活、增加生活的趣味。 7-I-4 能為共同的目標訂定規則或方法，一起工作並完成任務。 7-I-5 透過一起工作的過程，感受合作的重要性。	核心素養	生活-E-A1：透過自己與外界的連結，產生自我感知並能對自己有正向的看法，進而愛惜自己，同時透過對生活事物的探索與探究，體會與感受學習的樂趣，並能主動發現問題及解決問題，持續學習。 生活-E-A2：學習各種探究人、事、物的方法並理解探究後所獲得的道理，增進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。 生活-E-A3：藉由各種媒介，探索人、事、物的特性與關係，同時學習各種探究人、事、物的方法、理解道理，並能進行創作、分享及實踐。 生活-E-B1：使用適切且多元的表徵符號，表達自己的想法、與人溝通，並能同理與尊重他人想法。 生活-E-B2：運用生活中隨手可得的媒材與工具，透過各種探究事物的方法及技能，對訊息做適切的處理。 生活-E-B3：感受與體會生活中人、事、物的真、善與美，欣賞生活中美的多元形式與表現，在創作中覺察美的元素，逐漸發展美的敏覺。 生活-E-C1：覺察自己、他人和環境的關係，體會生活禮儀與
	學習內容	A-I-2 事物變化現象的觀察。 C-I-1 事物特性與現象的探究。 C-I-2 媒材特性與符號表徵的使用。 C-I-3 探究生活事物的方法與技能。 D-I-3 聆聽與回應的表現。		

				團體規範的意義，學習尊重他人、愛護生活環境及關懷生命，並於生活中實踐，同時能省思自己在團體中所應扮演的角色，在能力所及或與他人合作的情況下，為改善事情而努力或採取改進行動。
議題融入	實質內涵	科 E2 了解動手實作的重要性。 科 E4 體會動手實作的樂趣，並養成正向的科技態度。 科 E7 依據設計構想以規劃物品的製作步驟。 科 E8 利用創意思考的技巧。		
	所融入之學習重點	藉由實作產生興趣，進而能夠創造思考。		
與其他領域/科目的連結		國語科		
教材來源		〔翰林版〕一上生活課本		
教學設備/資源		1. 翰林教用版一上生活電子教科書 2. 鈴鼓、三角鐵、響板 3. 網路資源： 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vEJa-DVLS2Q&list=PL954EC5FCAAC7CFF0 (打擊樂器介紹之一)		
學習目標				
1.能利用各種節奏樂器，正確敲打出聲音。 2.能聽辨樂器的聲音特色，並分辨聲音的來源。				
教學活動設計				
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			時間	備註
〔翰林版〕1 上生活課本，第 84～85 頁 【活動一】暖身活動 1. 教師收集動物的聲音（例如牛：哞~~哞~~；蜜蜂：嗡嗡嗡嗡、~~、~~），以及器物的聲響（例如鐘聲、敲門聲、電話聲……），讓學生聆聽。 2. 教師把收集到的各種物件的聲響播放一次後，請學生說明這些聲音的特質，如：清脆、低沉、緩慢、快速、長的、短的……。 3. 教師擺放響板、三角鐵、鈴鼓 3 件敲擊樂器，請學生討論「鐘聲、敲門聲、電話聲……」可跟哪些樂器連結。				引起學習動機

〈我可以……〉： 三角鐵的聲音來比擬——鐘聲。 響板的聲音來比擬——敲門聲。 鈴鼓的聲音來比擬——電話聲。 來模仿： 電話聲 鐘聲 敲門聲 【活動二】拍、敲各種節奏樂器 一、觀看影片 教師連結教學影片，讓學生認識打擊樂器的敲奏方式。 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vEJa-DVLS2Q&list=PL954EC5FCAAC7CFF0 (打擊樂器介紹之一) 二、實作體驗 1. 教師擺放響板、三角鐵、鈴鼓 3 件敲擊樂器，依序拿起，請學生說出樂器名稱。 2. 教師依序介紹響板、三角鐵、鈴鼓的形狀、材質及演奏方式。 3. 教師將學生分為三組（響板、三角鐵、鈴鼓等三組），配合節奏，敲練下面的音譜： 4. 熟練後，教師請學生輪流演奏。 5. 在練習的過程中，教師如發現有的學生亂敲或用力敲，須適時修正。 6. 請敲奏優良的學生上臺示範，並請學生發表為何老師會覺得他們敲打得不錯（引導學生從敲奏的力道、手勢、音色，來學習正確的敲奏方式）。 7. 教師連結 youtube 影片，讓學生觀看「說唱數來寶」。 【活動三】聽、辨聲音的來源 1. 教師幫學生分組，一組 5 個學生，開始進行活動。 2. 先請第一組的 4 個學生，各選擇一個節奏樂器，然後站在不同的位置，另一個沒拿樂器的學生閉上或矇上眼睛。 3. 請 4 個拿著樂器的學生，依序敲打節奏，並請閉上或矇上眼睛的學生說出樂器的名稱，如敲打的是鈴鼓，學生就回答：「是鈴鼓的聲音。」再指出樂器發出ㄌ—ㄥ、ㄌ—ㄥ〈聲音〉或ㄋㄨㄥ—、ㄋㄨㄥ—〈聲音〉的位置。 4. 第一組進行完畢，換下一組學生出來進行活動，直到全班都完成活動。	40 分	1. 形成性評量： （1）能認識不同的節奏樂器。 （2）能分辨各節奏樂器的屬性。 2. 總結性評量： （1）能對生活事物的特性充滿興趣。 （2）能適時做探究與應用。
參考資料：（若有請列出） <u>若有參考資料請列出。</u>		
附錄： <u>列出與此示案有關之補充說明。</u>		